疫情防控要求

**（一）考前须知**

1.中高风险地区考生不得前来参加考试。

2.考前14天有低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须落实“3+2”管控措施后方可参考，即实施3天日常健康监测，核酸“三天两检”（两次核酸检测时间间隔24小时以上）。

3.进校时，所有考生须出示24小时核酸检测（落地检）证明，请务必合理安排好核酸检测时间。

4.倡导所有考生即日起，每两天进行一次核酸检测。

5.所有考生须密切关注每日全国疫情防控动态及各地区疫情风险等级情况。

6.所有考生须充分了解杭州市对于有疫情发生省份人员来浙来杭的防控要求后，再安排行程，以免影响参考；若符合来浙来杭要求，请务必做好来杭及回程途中自我防护。

7.考试当天须提交《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

**（二）考试当天**

1.入校门。考生入校门前须扫场所码，出示健康码、行程码及24小时核酸检测证明。

2.进考场。考生进入考场前须测量体温，体温37.3℃以下方可进入考场（允许间隔2-3分钟再测一次）；体温超过37.3℃的考生，须进入隔离考场参考。

3.入场后。提交《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承诺知悉疫情防控要求并已按要求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

4.其他要求。考生在校期间须全程规范佩戴好口罩。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

一、本人完整知晓学校8月20日发布的《行政教辅岗位公开招聘笔试工作安排及疫情防控要求》，并已按要求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

二、本人所提供的所有信息均真实、准确、有效，若因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而导致疫情传播和扩散，自愿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

三、本人自愿服从并配合考试期间的一切疫情防控安排。

注：本承诺书须于考试当天签署日期方有效。

承诺人：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